

祖名豆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副董事长及总经理辞任暨 选举副董事长、聘任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辞任情况

祖名豆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祖名股份”）董事会近日收到董事长兼总经理蔡祖明先生、副董事长沈勇先生提交的书面辞呈。蔡祖明先生因工作安排原因申请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辞任后将担任公司董事长及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沈勇先生因工作安排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董事长、董事及战略决策委员会委员职务，辞任后不再担任公司及子公司任何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沈勇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6,380,5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5.11%。沈勇先生辞去副董事长职务后，其所持股份将继续遵守《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规定。沈勇先生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公司董事会对蔡祖明先生、沈勇先生在分别担任公司总经理、副董事长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选举副董事长、聘任总经理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1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副董事长及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董事会同意选举蔡水琦先生为公司副董事长，并担任公司第五届战略决策委员会委员职务，同时聘任蔡水琦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不再担任副总经理职务。蔡水琦先生的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其简历详见

附件。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沈勇先生、蔡祖明先生的辞任自其辞呈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上述人员的变更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对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和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后续将尽快完成董事、副总经理的补选工作。

三、备查文件

- 1、蔡祖明先生、沈勇先生提交的辞呈;
- 2、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祖名豆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18日

附件：简历

蔡水琦先生，1986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2010年10月至2011年11月担任华源有限总经理助理；2011年12月至2017年2月担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助理；2011年6月至2017年2月曾任杭州纤品总经理；现任杭州纤品董事；2017年3月至2025年1月担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25年1月起担任本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蔡水琦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221.12万股，持股比例为9.7862%，通过杭州纤品间接持股比例为1.9865%，合计持股比例为11.7727%。蔡水琦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为蔡祖明与王茶英之子，除此之外，蔡水琦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蔡水琦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况；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